



推薦序

《風格就是你》一書原名 *Stylized: A Slightly Obsessive History of Strunk & White's The Elements of Style*，出版時間為 2009 年，正是 1959 年 Macmillan 出版社推出 E. B. White 增訂版《風格的要素》後五十年，很明顯是向這本經典寫作手冊致敬的一本書。《風格的要素》的經典地位不容置疑，全球暢銷逾千萬本也是事實，但這樣區區一本百餘頁的「小冊子」（1918 年 Strunk 教授的原版甚至不到 50 頁）究竟為何得以流傳近一個世紀仍屹立不搖，成為許多作家、英文科系師生以及熱愛語文人士桌前必備的一本書？經典之所以為經典，想必有其超越文字之外的精神與價值，這也是《風格就是你》一書探討的重點。

為了探索《風格的要素》具備了哪些成為經典的「要素」，作者 Mark Garvey 將敘事的時間點拉回 1891 年，描述 William Strunk Jr. 與 E. B. White 的成長教育背景、工作與生活態度，再藉由這部經典近百年的演進歷史，呈現此書對風格的信念以及二位作者對寫作、對人生所抱持的立場。書中最迷人的部份莫過於 White 與 Strunk、出版社編輯和讀者之間的往來書信，含蓄而充滿智慧，幽默而不失風度，讀來每每令人會心一笑，同時體會 White 這位充滿人文關懷的作家優雅的文人風範。

若非領略過《風格的要素》的影響力，可能會覺得書中

對於《風格的要素》精髓的解釋過於小題大作、牽強附會，但畢竟「文如其人」，表現形式或許可以做效，精神與本質卻是獨一無二。知英文化找我為本書寫序推薦的這一段時間，正逢蘋果電腦創辦人 Steve Jobs 辭世，新聞媒體爭相報導他的出生背景、求學歷程、人格特質，甚至是人生態度，如何造就了他絕無僅有的產品風格。由此看來，便不難了解為什麼連許多藝術界、設計界、科學界的人士都推崇《風格的要素》這本書。無論有沒有讀過《風格的要素》，無論創作領域為何，這本《風格就是你》都是值得推薦的一本書，透過風格大師的故事，體會為什麼「風格就是你」。

臺大語言所榮譽教授
前臺大語言所所長

黃宣範



推薦序

我從過去靠自修準備出國考試，留學回來進入美商電腦公司工作，一路升上總經理，到後來整個轉換生涯跑道，進入留學英語考試教學領域，又出版過數本托福考試用書，看起來人生轉折很大。很多學生問我怎麼辦到的，其實就是知道自己想要什麼，去做就是了。說穿了，也就像《風格的要素》這本書裡教導的英文寫作精髓一樣：目的清楚、簡潔精準、不囉嗦！

《風格就是你》這本書裡，為了解釋《風格的要素》為什麼這麼輕薄短小卻能流傳近一世紀，於是從兩位作者的背景和個性開始談起，描述得相當生動有趣，特別是康乃爾大學生活的部份，讓我想起自己在國外留學期間的生活。美國大學的校風大多自由開放，像書中寫到懷特身為英文系學生，卻可以因為忙寫作社團、忙著辦報紙，讓系上破例準他不交作業，這樣的彈性是國內教育環境裡很難想像的。史傳克和懷特這兩位師生之間可以這麼沒有距離感，像朋友一樣，關心彼此的家人，也是很難得一見的。

書中還有大半部份是描述史傳克和懷特的人生價值觀，尤其是對自己心目中理想生活的追求，還有達到了許多人無法望其項背的地位，卻仍虛懷若谷、低調處世的精神，相信很多和我同年代的人讀來都會感慨良多。但讀者完全不用擔心這部份讀來會八股迂腐、枯燥無聊，反而因為這兩位作者

本身具有的幽默感，讓這本傳記既沒有壓力，又帶有文人的書卷氣，很值得一讀。期待年輕一輩的同學也可以透過這本輕鬆又有趣的書，讓自己的眼界和胸襟都更加寬闊。

托福名師暨托福考試用書作者

江漢

導 讀

馬克·蓋維的《風格就是你》是典型的粉絲寫作，字裡行間盡是粉絲對明星作品《風格的要素》及其作者威廉·史傳克（William Strunk, Jr.）與懷特（E. B. White）溢於言表的崇敬，急於一探《風格的要素》成書幕後秘辛的衝動也是處處可見。如果像蓋維一樣的粉絲聚集起來組成粉絲團，陣仗必定驚人，其中不乏明星作家及知名公眾人物，如暢銷驚悚小說作家史蒂芬·金恩（Stephen King）就曾表明是《風格的要素》的粉絲。2008年的五十週年紀念版本更展現其實力，封面羅列一長串的推薦人，包含哈佛教授蓋茲（Henry Louis Gates）、作家湯亭亭（Maxine Hong Kingston）、CBS新聞主播瑞勒（Dan Rather）、詩人兼散文家平斯基（Robert Pinsky）等人。

即使不是粉絲也無妨，讀者依舊可從中找到許多樂趣。因為無論是原書《風格的要素》或是這本粉絲著作引人入勝之處，最後都聚焦於許多人關注的一件事，那便是如何寫出明白清楚、風格優雅的英文。

1958年之後的《風格的要素》版本是師生共同創作的獨特故事。在老師史傳克過世一段時日後，學生懷特收郵件時發現1918年老師出版的英文作文課程講義。出於對老師的感念，懷特發表文章並在文中道出他對英文寫作課的依戀。對他而言，書中的文字從來就不是枯燥無生命，而是老

師授課時將治學與傳道合一的詳實口述記錄。字裡行間娓娓道來老師有如要求學生確實操演的「士官長」，配戴線框眼鏡的雙眼炯炯有神，專注熱情的視線似乎不曾離開。多年之後身為學生的懷特依舊如沐春風。後來懷特決定再版這份講義，追念的文章就收入校訂版成為序言。其他無緣親臨課堂現場的讀者若只讀《風格的要素》，難以領會師生互動的氛圍，甚或以為書中規則性的文字過於簡化、生硬與武斷，更無從得知懷特在珍貴記憶的驅動下，為了將老師的教誨傳世所肩負的使命感。即使面臨諸端反對，懷特依舊堅持不媚俗，除了加入最後一章綜論寫作文風的章節外，只對著作做微幅編修以盡量保持原味，讓老師的學問及其對英文寫作的執著得以流傳。懷特也經常設想史傳克若還在世的想法：老師會如何回答讀者的來信？懷特的仔細修訂終究讓《風格的要素》再度傳世，並成為師生雙人共鳴之作。該書常為人暱稱為「史傳克和懷特」，有如流行音樂中羅桑（Rosanne）和年老鄉村歌手強尼凱序（Johnny Cash）父女合唱的「September When It Comes」，了解其中曲折者，聽到歌時便會追念人文藝術的傳承需要跨越時空的默契。蓋維的這本書帶領粉絲（與非粉絲）同窺師徒相傳的故事，看看人文藝術如何在心領神會時更上層樓。

《風格就是你》書中描寫懷特編修的歷史，也間接透露美國歷來英文寫作的學術論爭。《史傳克和懷特》在市場上一枝獨秀，但寫作風格又屬於主觀的領域，樹大招風經常使其捲入爭論，有時甚至是風暴的中心。一波接一波的反對聲浪影響了《史傳克和懷特》各版本的編修。首先，是語言學內部的規範派和描述派之爭論（prescriptive vs. des-

criptive)。描述派認為語言的使用並非依賴一成不變的法則，語言研究者的工作盡量以描述成規為主並保留彈性，這樣的觀點遂將《史傳克和懷特》打為規範派。這使懷特在編修 1958 年的版本時特別花費心力處理，在追加的最後一章開宗明義解釋他與史傳克所提的不外乎是過來人寫作的經驗法則，「純粹是善意的提醒」，不能視為一成不變框限語言創造的律法條文。要求讀者千萬不要將老師提出的寫作方針看做是神聖不容冒犯的戒律，而是給予彈性空間領會老師的教義。緊接的挑戰來自多元文化派，這本書經常被指責為一再負面地再製男性中心語言觀而不自覺，因此，在八〇年代再修訂的版本從善如流，增加若干女性作家的範例並刪除一些提到家庭主婦的詞語。懷特之子安杰在序中也代替過世的父親交代了這個編修方向。實際上，在懷特辭世後，《史傳克和懷特》依舊無法遠離風暴。在晚近所謂學生中心的寫作教法理念下，這本書又再度被評為過於僵化，不容易讓學生上手。不過，關於這樣的質疑懷特再也無法回應了。無論如何，藉這場未曾停歇的文風教育爭論，我們或能了解所謂的活用語言實是眾說紛紜，也可看看粉絲如何捍衛喜愛的史傳克與懷特。

粉絲馬克·蓋維宣傳《史傳克與懷特》的方法之一，是找來更多心儀這本小冊子的作家分享寫作心法。這些作家齊聚書中侃侃而談，好似一場粉絲大會兼菁英作家的工作坊。懷特在世時長期身為著名文藝雜誌《紐約客》的撰稿台柱，所以受訪的作家也多與該出版品有關。其中有懷特的同事，或是常在該雜誌刊登作品的名家。對於以中文為母語，且泰半藉由英語教學或學術寫作入門學習英文寫作的讀者來說，

這個作家粉絲團所代表的美國主流文風，亦即強調與菁英大眾溝通的散文或故事創作風格應是十分新鮮。此外，書中對訪談段落的編排也很有意思，或夾在章節中，或集中在章節後，不僅提供許多讓讀者停下閱讀腳步的時刻，細細品嚐作家回應中的吉光片羽，更重要的是，《風格就是你》加入更多作家對《史傳克和懷特》的第一手理解。例如，所謂簡單有效的英文寫作絕非單純指字數少，而是能夠不為追求繁複的文采所惑，用最有效、最直接的簡單句子結構表達意思。這具體表達了作文的傳承不能依靠分野明確的規則，而是需要寫作者各自藉由實際寫作來體會箇中奧妙。

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暨
研究所專任副教授

李紀舍



目次

推薦序——黃宣範	1
推薦序——江璞	3
導讀——李紀舍	5
前言：信條	13
1. 英文 (8)	29
2. 鋼骨和音樂	55
• 名作家談寫作規則	76
3. 記憶中的逆耳忠言	89
• 追憶《風格的要素》	118
4. 譁眾取寵	131
• 寫作追求的真理	157
5. 阻礙最少	163
• 名作家談「簡單」	177
6. 難以捉摸	181
7. 流露自我	203
• 內在的聲音	219
8. 一位觀眾	235
致謝	247
參考書目	249

1

英文 (8)

刪去無用字詞。

—史傳克

將小威廉·史傳克自出生撫養至二十一歲的費用，包括辛辛那提大學四年的學費，共計為 2140.78 美元。這可不是粗估的數字。這個總數的上方，有兩欄字跡工整的數字，是史傳克的父親經年累月、一分一毛清楚記在帳本上的史傳克相關花費。老史傳克一生勤於記帳，他以順暢、近乎書法的字體，在一冊又一冊的帳本裡，填滿史傳克一家的生活點滴，包含各式各樣的支出，有他自己的婚禮開銷、每年養小孩的花費、他四個小孩的學業成績（不僅只是學位、獎項、榮譽而已，更有每個小孩從高中到大學所上的課程名稱以及該堂課的成績），甚至還有度假時的筆記（細到連在船上娛樂玩球的得分紀錄都有）。1920 年的帳本裡有一條帳目列得很長，當時即將不久於人世的老史傳克在其中詳列、描述了幾項私人物品，是他決定傳給小史傳克的一些重要家族寶

物：一本《拿破崙傳》、一本《歐洲藝術傑作》（「又大又重的一冊」）、一張美國南北戰爭時期南方聯盟發行的百元鈔票、一套上下二冊的辛辛那提歷史，還有一張小史傳克的小學校長所寫的字條：「小威在班上、在全校，都是表現最好的，未來不可限量。」只不過，老史傳克所傳給他兒子最重要的禮物，並沒有列在這清單上，而這份禮物卻是最有可能造就小史傳克身後終歸功成名就、青史流芳的重要遺產——即史傳克家族一脈相承、對於條理秩序的熱愛，一種力求文字清楚明白、直截了當的堅定信念。

1891年，二十二歲的史傳克帶著辛辛那提人文學士的文憑，以及他在印地安那州特勒荷特市的羅斯理工學院（Rose Polytechnic Institute in Terre Haute）擔任數學講師的一年教學經驗，進入了康乃爾大學。從當年的一張相片看來，他梳戴整齊，貌似準備赴工作面試的高中生，頭髮中分、梳得服服貼貼，眼神專注，若有似無的鬍子底下，透露著一抹笑意。史傳克抵達康大這個長春藤盟校中最年輕的學校時，康大的校齡不過比史傳克長一年而已。該大學的校地係由紐約州參議員康乃爾（Ezra Cornell）捐贈，學校就建在他所提供的農地上，座落於綺色佳市地勢最高處（康大學生歷來都稱自己是住「山上」），位在凱由佳湖畔（Cayuga Lake）南端。凱由佳湖是紐約州五指湖中最細長的一座湖，向北延伸四十哩後注入塞內加河（Seneca River）。康乃爾議員曾為該校的教育理念提出遠大的願景，他於1865年發表的宣言至今仍是康大秉持的校訓：「我願建立一個學校，任何人均可在此學到任何想學的東西。」

史傳克在康大接下了英文講師的工作，同時也展開他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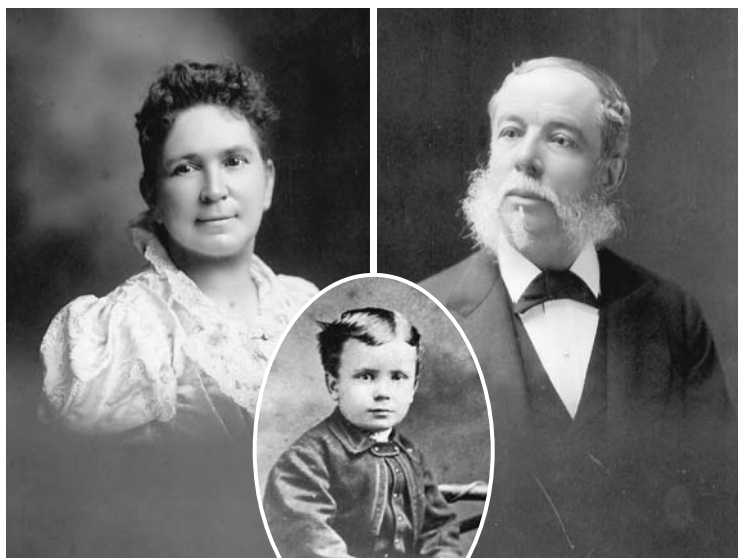


史傳克，攝於 1891 年，
康大第一年
碧曲 (Susan Beach) 授權使用

究所的學業。他自幼對語言和文學的愛好，引領他進入了文字學寬廣的領域。文字學涵蓋了對語言、文學在歷史與發展方面的密切研究，亦是現代語言學及許多相關學科的先驅。史傳克在康大所上的研究所課程包括比較文字學與文法學、盎格魯撒克遜語、梵語、冰島語和古保加利亞語。

史傳克對語言的興趣源自於幼時在辛辛那提的家中得到的鼓勵。母親愛拉 (Ella Garretson Strunk) 曾經是老師，父親則擔任過老師、校長、律師，打過南北戰爭，也是德國移民第二代，英德雙語流利，對國民教育很有熱忱，曾在辛辛那提教育委員會服務過四年，公立學校教師考試委員會六年，辛辛那提大學董事會六年。即便當時辛辛那提的學校有提供英、德雙語教學，老史傳克還是堅持親自教兒女德語。

小史傳克出生於 1869 年 7 月 1 日，在四個順利長大的孩子裡排行老大，從小在辛辛那提近東北部胡桃山社區一棟



史傳克與雙親
碧曲授權使用

二層樓半的安妮女皇時代風格的屋子裡成長。史傳克的雙親都是性格鮮明、有文化教養、慈愛並且全心全意照顧孩子的人。愛拉有幾個寶寶不幸早夭，因此對孩子呵護備至，有頗長一段時間曾在家親自教育史傳克和他的弟弟妹妹霍華、艾拉、艾倫。家人之間很親密，但以今日的標準而言，還是有些拘謹。老史傳克與愛拉稱呼彼此為「父親」、「母親」，小孩也跟著這樣叫。老史傳克對家庭責任的盡心負責，不僅展現出那個時代的奮鬥精神，也符合他移民家庭之子的作風——以堅定的雙手為家庭掌舵，一心一意為孩子打造可靠、有保障的未來。他的人生歷程充滿活力、胸懷大志，大多也似乎卓有成效。

在帳本裡，有一段老史傳克刻意仔細抄寫下來的文字，透露出他在小史傳克的成長過程中激發孩子毅力的教養特色。這段文字的作者是廣受喜愛的十九世紀神學作家費拉（Frederic William Farrar），他亦曾擔任西敏寺大助祭、坎特伯里大教堂教長。

當今最敗壞之風氣，莫過於時下諸多青年之意志消沉、貪圖安逸、虎頭蛇尾；鎮日只求糊口，不知敬拜、漫無目標、不願克己、缺乏毅力，弱如稻草，毫無骨氣；一心企求飛黃騰達，卻貪圖坐享其成；欠缺男兒氣魄、嚴以律己、持之以恆、貫徹始終之精神；然此乃致勝之道，缺一不可。

史傳克來到康大五年後即取得博士學位。他的父母親遠從辛辛那提前來參加畢業典禮，老史傳克終於得以在他專門記錄小威廉研究生涯的帳本內頁記下：「1896年6月18日，博士畢業」。老史傳克用他的大手小心翼翼地將這項成就清清楚楚地記在頁面底部的中央，並畫上兩條筆直、力道強勁的紅色底線加以強調一番。

史傳克獲得博士學位後便辭去英文講師的工作，接受一項英文文字學獎學金至海外進修，1898至1899年他在索爾邦大學（the Sorbonne）與巴黎法蘭西書院（Collège de France）待了一個學年，進修法語動詞史與法國文學史、民間拉丁語構詞學、中世紀法國文學、語音學，並繼續深造比較語言學。他自巴黎返國後不久，便與他在康大時期認識、相戀的愛蜜莉·洛克（Emilie Locke）結婚。愛蜜莉的雙親分別來自土生土長的紐奧良英裔家庭與法裔新英格蘭家庭，



史傳克（左二），攝於 1896 年，他於該年獲得博士學位。
感謝康乃爾大學圖書館稀有藏書暨手稿專區照片提供。

她在巴黎成長，精通法文、英文，1892 年左右來到綺色佳，和姊姊凱特及擔任德國文學教授的姊夫同住。史傳克與愛蜜莉於 1900 年完婚，據聞婚姻幸福美滿，他們非常喜歡一同旅行，也享受與奧力維、凱瑟琳、艾德溫三個孩子相處的時光。三個孩子也都承繼了史傳克家族在學術與專業方面的成就，各有所長，學有專精。老大奧力維成為著名的音樂學家，在普林斯頓大學任教三十年，著有諸多作品，對音樂界影響深遠。他所著的《西方世界音樂論文集》（*Essays on Music in the Western World*）曾獲美國國家書卷獎提名，他的文集《音樂史料讀本》（*Source Readings in Music History*）至今仍持續印行且定期修訂，為音樂史學生必讀的書籍。老二凱瑟琳自康乃爾醫學院畢業後，順利在耶魯大學成為小兒科研究醫師，同時也是位作家。凱瑟琳的雙胞胎弟弟艾德溫

同樣畢業於康大，於汽車產業擔任工程師。史傳克與愛蜜莉二人理財有方，靠著史傳克的薪水，還能請一位傭人照顧孩子、幫忙家務。愛蜜莉並沒有外出工作，但她積極擔任志工，有一度曾自願教導移民婦女做女紅。

史傳克幽默風趣、平易近人，頗受學生歡迎。他雖然體格略為單薄，身高也一般，但很喜歡田徑，大學時代還偶爾會幫校刊寫寫體育報導。他對穿著打扮的講究眾所皆知（他只有少數幾張照片沒有穿西裝、打領帶）。他一生都蓄著鬍子，原本稀疏的鬍子最後倒也長得厚實，修剪整齊，黑灰交雜，成了他簡樸外表的唯一點綴。



一位讀者來信告訴懷特，史傳克所寫的這個句子違反了他自己訂下的規則：「The subject of a sentence and the principal verb should not, as a rule, be separated by a phrase or clause that can be transferred to the beginning. (句子的主詞和主要動詞之間，原則上不可以用能調到句子前面的片語或子句隔開。)」

_____先生您好：

感謝您針對史傳克的句子來信。您的來信正是時候，我正準備為麥克米倫出版公司修訂這本小冊子，我會再仔細審視您提到的這個句子。「As a rule (原則上)」是限定修飾片語，因此不算違反這個句子本身的規定；換言之，有時拆開主詞與動詞是可行的，甚至這麼做更好。



我尚未決定要如何處理這個情況。但我甚至可以想像，史傳克在寫這個句子時，說不定正因為開了這個小玩笑而得意不已——我看他很可能這樣喔！

懷特 謹上

康大的文獻堆中還有一個小箱子，當中存放著一些史傳克留下的報告與筆記本。這些文件清楚顯示出史傳克那種一絲不苟、勤奮好學的態度，一心一意專注於驅策著他向前的學術熱情。他的博士論文也在裡面：長 155 頁，雙行間距打字，題目是《旁經使徒行傳中遺留之盎格魯薩克遜語》（The Anglo-Saxon Remains of Apocryphal Acts of the Apostles），這篇研究流暢易讀，描述《偽馬太福音》與《保羅啟示錄》等典外文獻對比德（Bede）與基尼伍弗（Cynewulf）等神學作家造成的影響。筆記本中則有他隨手記下的想法，字跡潦草但易讀（他的字小、不甚好看、有稜有角，夾雜著希臘文、拉丁文、古英文），供備課或寫作之用，內容都是一些關於吉卜齡、但丁、希臘戲劇、佛教、莎士比亞的註記。（吉卜齡是史傳克最喜歡的一位作家，他認為吉卜齡是散文寫作的典範、具體表達的大師，他在課堂上發給學生欣賞的寫作範本講義一定會出現吉卜齡的作品摘錄。）箱子中還有一本書，是布朗森（Walter Bronson）於 1905 年選編的文集《英文文選》（English Essays），其中在米爾頓（Milton）、蘭姆（Lamb）、哈茲立特（Hazlitt）、強森（Johnson）、麥考雷（Macaulay）等英國文學家的文章空白處，滿滿都是史傳克